

股票代码：002050

股票简称：三花智控

公告编号：2020-067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1、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0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0 年 8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 9,783,096 股公司股票，为了保证利润分配的正常实施，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分红派息业务至股权登记日期间承诺不进行回购。

3、本次分配方案自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4、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一致。保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 1.00 元人民币（含税）的原则。

5、本次实施分配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后 3,582,258,6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

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9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 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 三、关于除权除息价的计算原则及方式

考虑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的股份不参与 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分配比例，即  $358,225,868.2 \text{ 元} = 3,582,258,682 \text{ 股} \times 0.10 \text{ 元/股}$ ；每股现金红利=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本次变动前总股本（含回购股份），即  $0.099728 \text{ 元/股} = 358,225,868.2 \text{ 元} \div 3,592,041,778 \text{ 股}$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2020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股权登记日收盘价-0.099728。

### 四、分红派息日期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9 月 15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0 年 9 月 16 日。

### 五、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0 年 9 月 15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六、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526	三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	08*****600	浙江三花绿能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	01*****159	张亚波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0年9月9日至登记日：2020年9月15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 七、相关参数调整情况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将对已发行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及股票增值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调整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浙江省新昌县梅渚镇沃西大道219号

咨询联系人：吕逸芳、王语彤

咨询电话：0575-86255360

传真电话：0575-86563888-8288

###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9月9日